**公开招标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HJCP20250227

**（线上电子招投标）**

采购项目：台州市椒江区洪家场浦排涝调蓄工程项目管理服务

采购人：台州市椒江洪家场浦综合开发有限公司（盖章）

招标代理：台州经开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2025年3月

目录

[第一章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2](#_Toc17302)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5](#_Toc1486)

[一、总则 7](#_Toc20751)

[二、招标文件 8](#_Toc20287)

[三、投标文件 9](#_Toc13254)

[四、投标 12](#_Toc11291)

[五、开标 12](#_Toc18380)

[六、评标 13](#_Toc17242)

[七、定标 16](#_Toc3772)

[八、合同签订及公告 17](#_Toc13477)

[第三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18](#_Toc9259)

[第四章公开招标需求 21](#_Toc1414)

[第五章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24](#_Toc5791)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29](#_Toc13573)

# 第一章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规定，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 受采购人委托，现就台州市椒江洪家场浦综合开发有限公司的台州市椒江区洪家场浦排涝调蓄工程项目管理服务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合格供应商前来投标。

**一、招标编号：**HJCP20250227

**二、采购组织类型：**分散采购

**三、公告期限：**5个工作日

**四、招标项目概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标段号 | 项目名称 | 简要技术要求 | 数量 | 单位 | 预算  （元） | 最高限价（元） | 服务期 |
| 一个  标段 | 台州市椒江区洪家场浦排涝调蓄工程项目管理服务 | 详见具体技术需求 | 1 | 项 | 500000 | 500000 | 合同签订后提供一年项目管理服务+完工验收至竣工验收间根据需要提供相关服务 |

**五、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为本项目提供过设计、监理、施工的单位不得参与此次投标；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六、招标文件的获取：**

**1、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人必须到椒易通限额以下公共资源交易网注册通过后可自行下载采购文件(https://tzjj.xianeyun.com/)注册、提交审核通过后方可参加投标。投标人未在椒易通限额以下公共资源交易网站完成注册而造成无法登陆平台、后台和无法发布开标后系列公告等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获取时间:公告发布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

**2、地点：**

**（1）椒易通限额以下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tzjj.xianeyun.com/）；**

**3、方式：供应商通过“椒易通限额以下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tzjj.xianeyun.com/）”在线申请获取招标文件，不提供纸制版招标文件；供应商只有在“椒易通限额以下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tzjj.xianeyun.com/）”完成获取招标文件申请并下载了招标文件后才视作依法获取招标文件。**

**4、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时须提交的文件资料：无；**

**5、提示：招标公告附件内的招标文件（或采购需求）仅供阅览使用，供应商只有在“椒易通限额以下公共资源交易网”完成获取招标文件申请并下载了招标文件后才视作依法获取招标文件（法律法规所指的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时间以供应商完成获取招标文件申请后下载招标文件的时间为准）。**

**注：请供应商按上述要求获取招标文件，如未在“椒易通限额以下公共资源交易网”系统内完成相关流程，引起的投标无效责任自负。**

**七、投标截止时间：以公告时间为准**

**八、投标地点：通过“椒易通限额以下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tzjj.xianeyun.com/](http://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

**九、开标时间：以公告时间为准**

**十、开标地点：通过“椒易通限额以下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tzjj.xianeyun.com/](http://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

**十一、投标保证金：不提供。**

**十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说明**

**1、本项目通过“椒易通限额以下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tzjj.xianeyun.com/）”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

**2、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椒易通限额以下公共资源交易网”。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椒易通限额以下公共资源交易网”拒收。**

**十三、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间、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

1、查询渠道：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s://zfcg.czt.zj.gov.cn/>）。

2、截止时间：开标后评标前。

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由采购组织机构在资格评审时打印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并归入项目档案。

4、使用规则：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其参与本次采购活动。

**十四、联系方式：**

**（一）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台州经开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联系人（询问等事宜）： 张工

联系电话：15867026804

地址：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东城街道澄江路51号

**（二）采购人**

采购人名称：台州市椒江洪家场浦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联系人（询问、异议等事宜）：叶先生

联系电话：13255868957

**（三）技术支持**

联系人：陈工

联系电话：18006860526

台州经开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3月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内容 |
| 1 | 供应商特定资格要求 | 符合招标公告资格要求的供应商 |
| 2 | 答疑会或现场踏勘 | 不组织 |
| 3 | **投标文件的编制** | 本项目通过“椒易通限额以下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tzjj.xianeyun.com/ )”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供应商应通过“椒易通限额以下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tzjj.xianeyun.com/ )”，并按照本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 |
| 4 | **投标文件的签章** | 电子签章。 |
| 5 | **投标文件的形式** | ☑电子投标文件；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椒易通限额以下公共资源交易网”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 |
| 6 | **投标文件份数** |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在线上传递交、一份。 |
| 7 | **投标文件的上传和递交：** |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  ▲a.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至“椒易通限额以下公共资源交易网”，否则投标无效。  b.“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后，供应商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 |
| 8 |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和异常情况处理：** | （1）开标后，采购组织机构将向各投标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通知，各投标供应商代表应当在接到解密通知后30分钟内自行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在线解密。 |
| 9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有效期为90天，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
| 10 | 投标文件递交 | 截止时间：详见公告  递交地点：**通过“椒易通限额以下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tzjj.xianeyun.com/）”实行在线投标响应。** |
| 11 | 开标时间及地点 | 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与地点 |
| 12 | 投标保证金 | 投标保证金：0元  交付方式: 见公告 |
| 13 | 履约保证金 | 合同金额的1% |
| 14 | 实质性条款 | 带“▲”的条款是实质性条款，投标文件须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 15 | 解释权 | 本招标文件解释权属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

## 一、总则

**（一）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次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采购组织机构：指采购人委托组织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

2、采购人：是指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采购本次项目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3、投标人：是指向采购组织机构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个人。

4、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5、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政府采购对象，包括各类专业服务、信息网络开发服务、金融保险服务、运输服务，以及维修与维护服务等。

6、“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等。

7、“▲”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三）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关规定除外）。

**（四）特别说明**

1、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资质、人员、仪器设备、软件著作权、发明专利、资产、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其中涉及资格条件的如非本法人所拥有，则投标无效。如果投标单位发生分立、重组、合并等情况，投标供应商需提供单位变更证明文件，且证明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资质、人员、仪器设备、软件著作权、发明专利、资产、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仍属于投标人，则予以认可。

2、投标供应商所投产品除招标文件中明确规定要求“提供官网截图或相应检测报告的证明材料”以外，所有技术参数描述均以投标文件为准。投标供应商对所投产品技术参数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项目招标结束后、异议期限内，如有异议供应商认为中标供应商所投产品、投标文件技术参数与招标需求存在重大偏离、错误、甚至造假的情况，应提供具体有效的证明材料。

3、▲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之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4、▲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5、▲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投标文件格式中的表格式样可以根据项目差别做适当调整,但应当保持表格样式基本形态不变。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电子交易平台运营机构，以及与该机构有直接控股或者管理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该平台进行的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中投标、响应和代理采购项目。

8、▲投标人在参与采购活动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包括但不限于签到表、《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等文件，特别是有关利害关系应如实填写、如实披露，投标人授权参与采购的人员视为应当知道与招标人、其他投标人之间的利害关系。如未如实披露，则视为提供虚假材料，由投标人承担不利后果。

9、▲本项目不可转包、分包。

##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二）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采购组织机构可视采购具体情况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组织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组织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异议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如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 三、投标文件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接到招标文件后，按照采购组织机构的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文件、商务与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

**▲1、资格证明文件的组成：**

（1）投标声明书；

（2）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投标事宜的，则无需提交)；

（3）法人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4）提供符合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资格条件、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并且没有税收缴纳、社会保障等方面的失信记录的承诺函。

（5）提供采购公告中符合供应商特定条件的有效资质证书扫描件（投标供应商特定条件中有要求的必须提供），以及需要说明的其他资料；

（6）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承诺函(根据项目性质提供)；

（7）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函。

**2、商务与技术文件的组成：**

（1）根据评标办法自行拟订；

（2）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3、报价文件的组成**

（1）开标一览表（报价函）；

（2）报价明细表；

**▲**此报价为投标人一次性报出唯一的最终价格，包含其它一切所要涉及到的费用，有选择的、附条件的报价将被拒绝。

投标报价是指完成本项目合同所需的一切本身和不可或缺的所有工作开支、政策性文件规定计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全部费用组成。

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二）投标文件的制作、签章、形式、份数

**1、投标文件的制作要求**

（1）**本项目通过“椒易通限额以下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tzjj.xianeyun.com/](http://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供应商应通过“椒易通限额以下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tzjj.xianeyun.com/ )”，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椒易通限额以下公共资源交易网”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

**（2）投标供应商应当按照本章节“投标文件组成”规定的内容及顺序在“椒易通限额以下公共资源交易网”编制投标文件。其中《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与技术文件》中不得出现本项目投标报价，如因投标人原因提前泄露投标报价，是投标人的责任。**

**（3）本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附件》中有提供格式的，投标供应商须参照格式进行编制（格式中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还需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并按格式要求在指定位置根据要求进行电子签章，如未按格式要求在指定位置根据要求进行电子签章则视为未提供；▲如该文件未提供将影响投标有效性的，则视为投标无效；本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附件》未提供格式的，请各投标单位自行拟定格式。**

（4）**▲**投标人应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5）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组织机构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字、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如该文件未提供将影响投标有效性的，则视为投标无效。

（6）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7）**▲**若投标人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格审查材料，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8）与本次投标无关的内容请不要制作在内，确保投标文件有针对性、简洁明了。

2、**投标文件的签章**

**（1）《投标文件》的签章：见《前附表》；**

**（2）《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并时加盖投标供应商电子公章。**

**3、投标文件的形式**

**（1）投标文件的形式：见《前附表》；**

**（2）“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椒易通限额以下公共资源交易网”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

**4、投标文件的份数**

**4.1投标文件的份数：见《前附表》。**

（三）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90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均应保持有效。

## 四、投标

**（一）投标文件的上传和递交**

**1.1“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见《前附表》。**

**（二）“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和异常情况处理**

**2.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见《前附表》。**

**（三）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或撤回**

**3.1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椒易通限额以下公共资源交易网”将予以拒收。**

**3.2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供应商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

**（四）投标文件的备选方案**

**▲4.1投标供应商不得递交任何的投标备选（替代）方案，否则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标处理。**

## 五、开标

**（一）开标形式**

**1.1 采购组织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椒易通限额以下公共资源交易网”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

**（二） 开标准备**

2.1**开标的准备工作由采购组织机构负责落实；**

2.2**采购组织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椒易通限额以下公共资源交易网”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供应商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三）开标流程（两阶段）**

**3.1开标第一阶段**

（1）向各投标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供应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

（2）投标文件解密结束，投标人签署《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将扫描件发送至邮箱：**1015255363@qq.com**；《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格式详见附件。

（3）开启投标文件，由评标委员会依法对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不通过的按无效投标处理，不再进入后续评审。

（4）开启资格审查通过的投标供应商的商务技术文件进入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

（5）第一阶段开标结束。

**3.2开标大会第二阶段**

（1）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结束后，举行开标大会第二阶段会议。首先通过椒易通限额以下公共资源交易网在线公布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无效供应商名称及理由；公布经商务技术评审后有效投标供应商的名单，同时公布其商务技术部分得分情况。

（2）开启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有效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文件》，唱标结束后，由评标委员会对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等进行审查核实。

（3）评审结束后，通过椒易通限额以下公共资源交易网在线公布评标结果，将评审结果提交采购人，采购人确定中标人后两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发布中标结果公告。

**特别说明：如遇“椒易通限额以下公共资源交易网”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

## 六、评标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由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和采购单位评审代表组成。

**（二）评标程序**

**1、资格审查**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组织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对审查发现无效的进行必要的询标，结束后公布无效投标的投标人名单、投标无效的原因。

**2、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审查发现无效的进行必要的询标，结束后公布无效投标的投标人名单、投标无效的原因。

**3、综合比较与评价**

（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4、得分确认及评审报告编写**

（1）评标委员会对报价文件进行复核，对于系统计算出的价格分及总得分进行确认；

（2）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原则及得分情况编写评审报告。

**5、评价**

采购组织机构对评标委员会评审专家进行评价。

**（三）澄清问题的形式**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理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函）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或未在规定的时间内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五）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文件组成内容不齐全，本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而未提供的**或在资格证明文件或商务与技术文件中出现投标报价的；

2、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4、投标文件未有效授权，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等填写不完整或有涂改的；

5、**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最高限价。

7、投标参数未如实填写，完全复制粘贴招标参数的。

8、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9、不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并移送采购监管部门：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7）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属于或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

10、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招标文件

中打“▲”内容及被拒绝的条款）。

**（六）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本次招标作为废标处理**

1、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4、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导致评标结果无效的。

**（七）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评标办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三章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

**（八）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视情进行现场监督，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七、定标

1、确定中标供应商。评标委员会根据采购单位的《授权意见确认书》，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其中推荐中标候选人的，采购组织机构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2、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采购组织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及相关网站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3、发出中标通知书。采购组织机构在发布中标结果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4、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陆仟元，由中标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支付给招标代理机构。

## 八、合同签订及公告

**（一）签订合同**

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3、中标供应商无故拖延、拒签合同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并取消中标资格。

4、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5、询问或者异议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中标结果的异议期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

# 第三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一、采购组织机构将组织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审。

二、本次招标项目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总计100分。评标标准按以下内容及分值进行评审。

|  |  |
| --- | --- |
| 标段  类别 | 一 |
| 商务技术文件分 | 90分 |
| 报价分 | 10分 |

（一）商务技术文件中的客观分由评标委员会独立评审打分，客观分打分不一致时，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提示评审委员会复核或者书面说明理由；其余在规定的分值内单独评定打分。

（二）各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得分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分计算，计算公式为：

商务技术文件得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三）投标报价得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报价得满分。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得分按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100 。

注：得分以系统计算为准，保留2位小数。

三、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四、如综合得分相同，投标报价低者为先；均相同的，抽签决定。

五、本次评分具体分值细化条款如下表：

|  |  |  |  |
| --- | --- | --- | --- |
| **评分内容** | **细则** | **细则内容** | **分值** |
| 1 | 体系认证 | ①：投标人具有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的每项得1分，最高得2分。  ②：投标人具有"高新技术企业"认证证书,且在有效期内的,得 2 分  ③：投标人具有"省级科技型中小企业"认证证书的得 2 分  注：需提供在有效期范围内且清晰可辨的证书原件扫描件，若未提供则不得分。 | 6分 |
| 2 | 项目负责人 | （1）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水利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的得2分，具有水利工程相关专业工程师职称的得1 分，最高可得2分。  （2）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咨询工程师（投资）登记证书（水利水电）、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工结构）注册证书、 一级造价工程师（水利工程） 注册证书、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水利水电工程） 的，每个证书得1.5 分，最高得 6 分。  注： 需提供有效的证书原件扫描件或网上查询截图，且须提供上述人员由社保部门出具的开标时间前连续三个月在本单位社保缴纳证明。 | 8分 |
| 3 | 项目组各专业负责人 | （1）拟派质量安全负责人具有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水利水电工程）、省级及以上水利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水利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的，每个证书得1分，最高得3 分。  （2）拟派设计咨询负责人具有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工结构）注册证书、水利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每个证书得1分，最高得2分。  （3）拟派技术负责人具有水利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的得1分，最高可得1分。  各专业负责人不得兼任  注：需提供有效的证书原件扫描件或网上查询截图，且须提供上述人员由社保部门出具的开标时间前连续三个月在本单位社保缴纳证明。 | 6分 |
| 4 | 项目组成员 | 项目组成员（不含负责人），具有以下执业资格证书：咨询工程师（投资）登记证书（水利水电）、监理工程师注册证书（水利工程施工监理）、注册测绘师资格证书、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水利工程）、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水利水电工程）、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工结构），且均具有水利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的，每个得1.5分，本项最高得9分。  注： 每个证书每人只计一次，不重复计分，需提供有效的证书原件扫描件或网上查询截图，且须提供上述人员由社保部门出具的开标时间前连续三个月在本单位社保缴纳证明。 | 9分 |
| 5 | 项目负责人业绩 | 自2022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以项目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的身份承担过水利工程项目管理业绩的，每提供一个得1分，最高得1分。（须提供合同原件扫描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如以上证明材料未能体现项目负责人身份的，须补充提供业主证明或加盖县级及以上行业主管部门公章的证明材料。） | 1分 |
| 6 | 服务大纲 | 根据投标人提供服务大纲的内容是否全面性进行评审。  内容描述详细、完善、合理的得10—6.8分；  内容描述简洁、基本合理的得6.7—3.3分；  未提供相关内容或描述有缺陷、不完善的得3.2-0分； | 10分 |
| 7 | 项目组人员职责 | 根据投标人提供相关人员的组织分工是否明确，项目组人员的权利和责任是否明确进行评审。  内容描述详细、完善、合理的得7.0—4.8分；  内容描述简洁、基本合理的得4.7—2.5分；  未提供相关内容或描述有缺陷、不完善的得2.4-0分； | 7分 |
| 8 | 本工程重点、难点分析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重点、难点进行分析。  内容描述详细、完善、合理的得12—7.6分；  内容描述简洁、基本合理的7.5—3.1分；  未提供相关内容或描述有缺陷、不完善的得3-0分。 | 12分 |
| 9 | 质量、安全、进度、投资控制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质量、安全、进度、投资控制的方法是否合理、可行进行评审。  内容描述详细、完善、合理的得11—7.6分；  内容描述简洁、基本合理的7.5—3.1分；  未提供相关内容或描述有缺陷、不完善的得3-0分。 | 11分 |
| 10 | 服务质量保障方案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质量、安全、进度、投资控制的方法是否合理、可行进行评审。  内容描述详细、完善、合理的得10—6.8分；  内容描述简洁、基本合理的得6.7—3.3分；  未提供相关内容或描述有缺陷、不完善的得3.2-0分； | 10分 |
| 11 | 售后服务 | 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响应方案 ，根据方案的完整性、服务响应是否及时，服务的完善程度和可行性等情况进行评审。  内容描述详细、完善、合理的得3-2分；  内容描述简洁、基本合理的得1.9-1.0分；  未提供相关内容或描述有缺陷、不完善的得0.9-0分。 | 3分 |
| 12 | 合理化建议 |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的合理性、可行性、针对性等进行评审。  内容描述详细、完善、合理的得7.0—4.8分；  内容描述简洁、基本合理的得4.7—2.5分；  未提供相关内容或描述有缺陷、不完善的得2.4-0分； | 7分 |

**第四章公开招标需求**

**一、采购内容一览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服务期限** |
| 1 | 台州市椒江区洪家场浦排涝调蓄工程项目管理服务 | 合同签订后提供一年项目管理服务+完工验收至竣工验收间根据需要提供相关服务 |

**二、技术要求**

### **服务内容**

根据本工程进展，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完成本项目建设期建设质量与安全管理技术咨询服务工作，及完工验收至竣工验收间根据需要提供相关服务。

### 项目管理

（1）组建现场管理项目部，协助项目法人进行工程建设管理，对工程的质量与安全等工作进行技术咨询服务；

（2）工程进度管理：按照经项目法人审定的项目总进度计划及工程施工合同确定的总工期要求,协同监理督促施工单位严格控制工程进度，及时了解掌握工程实际进度，协同监理及时向项目法人按要求上报工程进度计划报告。若工程进度达不到项目法人审核的计划及工程施工合同确定的总工期的要求，应根据项目法人要求，协同监理单位督促审核各参建单位提出的补救措施建议和调整方案以确保整个工程项目如期完成。协助开展工程停复工、工期变更等工作。

（3）工程质量管理：协助项目法人完善质量管理体系，每月组织对施工现场进行质量检查，掌握工程建设过程中质量、进度、投资、安全、文明施工、合同管理、信息管理的总体情况；发现质量问题及时上报项目法人并下发整改通知，督促施工单位整改，确保工程质量。

（4）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管理：协助项目法人管理本工程的文明施工和安全生产，协助项目法人组织制定安全管理目标，完善安全管理方案及制度，审核各专项报告中的安全措施及建议。每月组织一次安全生产检查，汛前、汛后及台风影响期间组织专项检查，开展安全隐患和危险源排查，发现问题及时上报并督促整改落实。协同监理负责督促指导本工程施工单位做好安全生产、文明施工，采取措施做好工程现场安全防护工作，并督促检查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目标、措施及其相关规章制度的制定和落实。协助项目法人组织督促各参建单位做好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增强施工人员自我保护意识，施工现场要求做到规范化、标准化，做到重点部位重点监控，协助各参建单位建立健全施工安全保证体系。

（5）合同管理：协助项目法人开展合同谈判、合同签订、合同终止管理，参与合同变更处理、合同纠纷与索赔及其他合同重大问题的技术咨询。协助检查各参建单位合同履约情况，发现问题及时上报并提出建议措施。根据相关合同约定，协同监理督促施工单位落实农民工工资保障、水土保持和环境保护措施等。

（6）应急管理：协助项目法人落实本工程安全度汛措施，协助项目法人组织开展应急演练。工程施工中若发生安全事故，积极协助项目法人按安全事故责任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及时向有关部门上报，采取措施保护事故现场，协助项目法人组织事故调查，协助项目法人做好突发事件应急处理相关工作。

（7）工程变更管理：参与施工交底，组织参加新技术、新工艺、设备选型、设计优化等研讨，并提出合理化建议。组织工程建设专题会议，派技术专家协助及时解决工程建设中的技术问题。

（8）协调管理：组织召开日常工程管理例会，协调解决本工程中的设计、施工、设备等重大问题以及影响本工程质量、进度、投资控制的关键问题。协助项目法人协调工程各参建单位之间的工作关系

（9）信息管理：协助项目法人落实本工程项目管理资料的日常收集、整理、归档工作。协助项目法人做好各工程信息化管理平台填报工作。

（10）协助项目法人配合做好行业主管部门对本项目的监督检查工作；

（11）投资管理。对项目设计优化进行审核，协助编制项目资金使用计划并动态控制、调整，协助开展工程计量审查、合同价款支付、设计变更管理、概算调整等工作。

（12）本项目项目组成员必须配备水利行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人员一名，水利行业工程师及以上职称人员两名。本项目在项目管理服务期内须派驻驻场人员，驻场的咨询技术服务人员数量不少于2人，其中一人具有水利行业工程师及以上职称，每月驻场时间不少于22天。

### 相关验收工作

协助组织开展工程后续各类验收，编制工程建设管理工作报告。

督促其他各参建单位按规定整理档案资料，监督、督促各参建单位做好竣工资料的档案移交工作。

**三、商务需求**

**1、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提供一年项目管理服务+完工验收至竣工验收间根据需要提供相关服务。

**2、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一个月内支付合同价款的40%，项目管理服务期满后一个月内支付合同价款的55%，竣工验收合格后付清剩余合同价款。**

**附：本项目项目概况**

项目概况：台州市椒江区洪家场浦排涝调蓄工程，建设地址位于台州市椒江区，整治河道总长18.2km，起自东山调蓄低地，终至十一塘调蓄湖；其中新开河段长7.78km，老河道拓宽整治段长约6.50km，围区新开河段长约3.92km；河底高程-1.0m～-2.0m。东山调蓄低地规模为980亩，底高程-1.0m～0.0m，常水位2.0m；引水节制闸净宽5m，闸底高程0m；整治西山河260m，河宽10m，河底高程0m。十塘节制闸净宽60m，底高程-1.5m。十一塘调蓄湖规模为1800亩，底高程为-2.0m。修建桥梁共22座，其中现状道路恢复桥梁15座，规划路网衔接7座。工程等级Ⅲ等，防洪排涝标准为20年一遇，总投资约为21.7亿元。

工程2014年8月20日开工至今，已累计完成投资22.5718亿元，占项目总概算的103%。其中，工程部分已累计完成投资7.41亿元，政策处理部分已支付15.16亿元，工程完成的面貌如下：

1、河湖建设进度 已完成河湖建安投资3.68亿元，占河湖概算投资83%，完成河湖整体形象进度的85%。河道工程共分6个标段，其中Ⅱ～Ⅴ标河道段已完工并完成了合同工程完工验收。Ⅰ标段2024年11月已完工，正在进行验收准备中。Ⅵ标段（东山湖东片湖区）湖面面积约406亩，湖区土方已开挖70.0754万方（占总开挖方量的74.9%）。

东山湖设计变更已获得上级批准，其中东山湖西片工程已招标但尚未正式开工、东山湖东片工程正在招标中、东山湖南片工程正在土地报批（已通过重新立项），规划选址已获批。水域面积1800亩的十一塘调蓄低地，原为十一塘围垦区的低洼地，台州湾新区以新区体育公园项目进行了回填（已填土方约500万方），需处理堆土恢复1800亩水域（湖底高程至-2.0m）。

2、水闸建设进度 已完成水闸建安投资5108万元，占水闸概算投资75%，完成1座（十塘节制闸）。

3、桥梁建设进度 已完成桥梁投资3.22亿元，占桥梁概算投资的109%，完成桥梁11座，正在建设1座。其中台州大道、中心大道、机场路、东海村和农场路桥梁已完工并已验收通车，经中路桥梁已完成竣工验收但未通车。东环大道1#、7#桥主桥已完成，3#、5#桥桩基础、桥台桥墩已完成，由于受路泽太先行段的施工限制，东环大道桥梁于2023年年底再次停工。椒金线桥梁、横河陈桥梁由于政策处理原因停工状态。

据初步统计，工程尚有约200万立米的弃土，需开挖外运消纳。

**第五章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合同书

**（本合同书为合同样稿，最终稿由甲乙双方根据合同主要条款精神指引并协商后确定）**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方：（采购方） 乙方：（供应商）

鉴证方：采购代理机构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_\_\_\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招标文件的相关规定，双方达成一致签署本合同。

**一、项目内容**

根据本工程进展，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完成本项目建设期建设质量与安全管理技术咨询服务工作。

**二、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元（￥\_\_\_\_\_\_\_\_\_\_\_\_\_\_\_元）人民币。

**三、技术资料**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有关技术资料。

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履约保证金**

乙方交纳中标价的 **1%** 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

**五、转包或分包**

1.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 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3.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六、合同履行时间、履行方式及履行地点**

1. 履行时间：合同签订后 提供一年项目管理服务+完工验收至竣工验收间根据需要提供相关服务

2. 履行方式：

3. 履行地点：

**七、款项支付**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一个月内支付合同价款的40%，项目管理服务期满后一个月内支付合同价款的55%，竣工验收合格后付清剩余合同价款。

**八、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九、质量保证及后续服务**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向甲方提供服务。

2．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提供后续服务。对达不到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⑴重做：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⑵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⑶解除合同。

3．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4．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

一切费用。

**十、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款项百分之五作为违约金。

2．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乙方未能如期提供服务的，每日向甲方支付合同款项的千分之六作为违约金。乙方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仍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未能如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例如：乙方未按投标时承诺的人员组织、方案进行实施的）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10%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十一、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

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

同。

**十二、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

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三、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3．本工程“台州市椒江区洪家场浦排涝调蓄工程”预计剩余工期超出1年，如工程工期超出本项目管理服务期，甲方可根据乙方管理服务情况续签合同，续签合同价款参照本合同。

4.本合同正本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三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或授权代表（签字）：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附件1**

项目名称：台州市椒江区洪家场浦排涝调蓄工程项目管理服务

项目编号：

投

标

文

件

（**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全称（签电子公章）：

地址：

时间：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1）投标声明书；

（2）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投标事宜的，则无需提交)；

（3）法人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4）提供符合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资格条件、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并且没有税收缴纳、社会保障等方面的失信记录的承诺函。

（5）提供采购公告中符合供应商特定条件的有效资质证书扫描件（投标供应商特定条件中有要求的必须提供），以及需要说明的其他资料；

（6）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承诺函(根据项目性质提供)；

（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函。

**附件2**

**投标声明书**

台州经开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投标人名称） 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我（ 姓名 ） 系（ 投标人名称 ） 的法定代表人，我公司自愿参加贵方组织的（招标项目名称 ）（编号为 ）的投标，为此，我公司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公司声明截止投标时间近三年以来：在政府采购领域中的项目招标、投标和合同履约期间无任何不良行为记录；无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我公司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审查了招标文件和所有相关资料，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利。

3、我公司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4、我公司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我公司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由我方承担。我方的投标报价已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5、我公司严格履行采购合同，除在投标文件中明确拒绝的之外，均接受招标文件中的全部条件，不降低合同约定的产品质量和服务，不擅自变更、中止、终止合同，或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6、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公司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名称(签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3**

**授权委托书**

台州经开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投标人全称） 法定代表人（或营业执照中单位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或营业执照中单位负责人姓名） 授权 （全权代表姓名）为全权代表，参加贵单位组织的 项目的采购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方对全权代表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全权代表在授权委托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全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签章）：

|  |
| --- |
| **法定代表身份证扫描件** |

投标人全称（盖电子公章）：日期：

**附：**

法定代表人姓名：

传真：

电话：

详细通讯地址：

|  |
| --- |
| **全权代表身份证扫描件** |

邮政编码：

全权代表姓名：

职务：

传真：

电话：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附件4：**

项目名称：台州市椒江区洪家场浦排涝调蓄工程项目管理服务

项目编号：

投

标

文

件

（商务与技术文件**）**

投标人全称（签电子公章）：

地址：

时间：

**商务与技术文件目录**

**附件5**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申请人名称 | | |  | | | | | |
| 注册地址 |  | | | 邮政编码 | |  |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 电话 | |  | | |
| 传真 |  | | 网址 | |  | | |
| 组织结构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 技术职称 | |  | 电话 |  |
| 技术负责人 | 姓名 |  | | 技术职称 | |  | 电话 |  |
| 成立时间 |  | | | 员工总人数： | | | | |
| 营业执照号 |  | | | 其中 | 高级职称人员 | |  | |
| 注册资金（或开办资金） |  | | | 中级职称人员 | |  | |
| 开户银行 |  | | | 初级职称人员 | |  | |
| 账号 |  | | |  | |  | |
| 经营范围 |  | | | | | | | |
| 备注 |  | | | | | | | |

注：投标人情况介绍的内容可另附页。

投标人名称(签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或签字)：

日期：：

**附件6**

**投标人类似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合同签订时间** | **项目情况简介** | **合同金额** | **项目单位名称及其联系人电话**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要求：**

1.业绩证明应按评分标准要求提供证明材料（合同扫描件可只提供首页、含金额页、盖章页等体现评分标准的内容）；

2.投标供应商可按此表格式复制。

投标人名称(签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或签字)：

日 期：

**附件7**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项目负责人、项目组主要人员及其技术资格）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职务 | 专业 | 专业技术资格 | 证书编号 | 参加本单位工作时间 |
|  | 项目负责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要求：**

**1.**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2.**附人员职称证书或学历证书等能证明职称和专业的证书（原件的扫描件）。

投标人名称(签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或签字)：

日期：

**附件8**

**商务需求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招标需求** | **是否响应** |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商务条款内容主要针对招标文件有关的包括服务期、售后服务要求、合同价款结算及付款方式等内容，具体招标文件要求详见第四章中的商务要求。

投标人名称(签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或签字)：

日期：

**附件9**

项目名称：台州市椒江区洪家场浦排涝调蓄工程项目管理服务

项目编号：

**报**

**价**

**文**

**件**

供应商全称（签电子公章）：

地址：

时间：

**报价文件目录**

1、开标一览表（附件10）；

2、报价明细表（附件11）；

3、针对报价投标人认为其他需要说明的；

**附件10**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台州市椒江区洪家场浦排涝调蓄工程项目管理服务[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投标总报价(元) | 大写 |  |
| 小写 |  |
| 服务期 | |  |

**填报要求：**

1.投标总报价是包括为完成台州市椒江区洪家场浦排涝调蓄工程项目管理服务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工作内容开展而产生的所有费用。全部费用已包含在开标一览表的投标总报价中。

2.▲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全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签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或签字)：

日期：

**附件11**

**报价明细表**

**台州市椒江区洪家场浦排涝调蓄工程项目管理服务清单**

项目编号：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报价项目**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小计** |
| **1** | 合同签订后 提供一年项目管理服务 | **项** | 1 |  |  |
| **2** | 完工验收至竣工验收间根据需要提供相关服务 | **项**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人民币：大写 小写** | | | |

投标人名称(签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或签字)：

日 期：

**附件12**

符合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资格条件、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并且没有税收缴纳、社会保障等方面的失信记录的承诺函

台州市椒江洪家场浦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我公司承诺：符合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资格条件、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并且没有税收缴纳、社会保障等方面的失信记录。

投标人名称(签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或签字)：

日期：

**附件1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台州市椒江洪家场浦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我公司承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投标人名称(签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或签字)：

日期：

**附件1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函

台州市椒江洪家场浦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我公司承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投标人名称(签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或签字)：

日期：

**(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须填写“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并在开标后将扫描件发送至代理机构邮箱：1015255363@qq.com)**

**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台州经开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组织机构名称）：

本人经由 （单位）负责人 （姓名）合法授权参加（编号：）政府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A.投资关系 B.行政隶属关系 C.业务指导关系

D.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 。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投标人名称，本单位 □与其他所有投标人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与 （投标人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A.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其他利害关系情况。

1. 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2. 我发现投标人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项利害关系。

（投标人代表签名）

年 月 日